

2021 年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申报工作通知

校内各有关单位：

接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通知，经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批准，2021 年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开始申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省社科规划决策咨询项目总的要求是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，贯彻落实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省委、省政府中心工作和重大战略部署，坚持以研究和解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为主攻方向，加强应用对策研究，着力推出有实践指导意义、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，更好地为全省工作大局服务。

二、2021 年省社科规划决策咨询项目，共设有 56 项研究选题（见附件 1），**申请人需原题申报。**

三、申请人要紧紧围绕选题，开展前瞻性研究，预期研究成果应具有较高的实际应用价值，能够为省委、省政府提供有价值的决策参考。研究时间为 6 个月（自立项通知书下发之日算起）。

四、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，或副处级以上（含）行政职务，或具有博士学位。申请人应对所申报课题具有一定的研究基础和相关科研成果，可以根据研究需要，吸收实际工作部门人员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申请。

五、**申请人本年度不得同时申报省社科规划其他项目。**在研国家社科基金项目（申报截止日期前未报送结项材料）、省社科规划项目负责人（申报截止日期前未获批准结项），不能申报。被终止或撤项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、省社科规划项目负责人自终止或撤项之日起 3 年内不得申报。

六、项目评审按照《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实施办法》的规定，进行资格审查、会议评审，最后报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审定。

七、项目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。最终成果鉴定采取会议集中鉴定的方式进行，成果等级分为优秀、良好、合格、不合格四个档次。成果等级为优秀的一次性资助资金 5 万元，发放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证书》；成果等级为良好的一次性资助资金 3 万元，发放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证书》；成果等级为合格的发放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证书》，但不予资助；成果等级为不合格的不予资助，不发结项证书，不进行二次鉴定。

八、申请人应按照《河南省省级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编制经费预算。

九、申请人要按照《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申请书》（见附件 2）的要求如实填写申请材料，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并查实后，取消申报资格。

十、各单位要对申报项目的政治方向、申请人资格和填表技术严格把关，对申请书填写的内容，特别是对选题论证的可行性、项目组的研究水平和能力等进行认真审核，签署明确意见，承担信誉保证。

十一、**单位组织申报，科技处不受理个人申报。**请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 18:00 前有科研秘书将以下材料报送至科技处（行政楼 203）。**逾期不再受理。**

1. 《申报书》（附件 2）纸质版一式 6 份，用 A3 纸双面印制，中缝装订；
2. 《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3）纸质版一份加盖学院公章；
3. 《申报书》、《汇总表》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kfhhsykw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曹玉华 郭娟

电话：23658049（58049）

 [附件 1：2021 年度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选题.docx](#)

 [附件 2：2021 年度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申请书.doc](#)

 [附件 3：申报汇总表.docx](#)

科技处

2021 年 4 月 26 日